

附表一：對標準工時委員會提出的「合約工時」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	百分比
不贊成	10.4
一半半	22.9
贊成	60.7
不知道／很難說	6.0
(樣本數)	(761)

題目：「標準工時委員會早前建議，立法規定勞資雙方喺僱傭合約上，訂明僱員工作時數與及超時工作補償方式。你贊唔贊成呢個提議呢？」

附表二：若「合約工時」建議會落實推行，對「標準工時」仍否需要立法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	百分比
不需要	21.4
一半半	22.7
需要	49.7
不知道／很難說	6.2
(樣本數)	(761)

題目：「如果以上呢個建議真係落實推行，咁你認為仲需唔需要立法訂立標準工時呢？」

附表三：對社會上認為「合約工時」未必能保障到僱員的權益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	百分比
不同意	23.0
一半半	27.6
同意	44.2
不知道／很難說	5.3
(樣本數)	(761)

題目：「社會上有人對呢個建議有保留，認為喺訂明合約工時與及超時工作補償方式嘅時候，因為僱員議價能力低，未必保障到僱員嘅權益。你同唔同意呢個講法呢？」

附表四：對立法訂立劃一標準工時是否可行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	百分比
不可行	56.7
可行	33.4
不知道／很難說	9.9
(樣本數)	(760)

題目：「整體嚟講，如果要喺香港立法訂立劃一嘅標準工時，你認為可唔可行呢？」

附表五：對標準工時若設有彈性安排下是否可行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【此題只問附表四中回答「不可行」的受訪者】

	百分比
不可行	23.2
可行	70.5
不知道／很難說	6.3
(樣本數)	(431)

題目：「如果將來訂立嘅標準工時制度，係設有彈性安排，例如會為特定行業度身訂造工時制度，你認為咁樣又可唔可行呢？」

附表六：對將來標準工時制度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【此表綜合了附表四及附表五的數據】

	百分比
標準工時制度應在彈性安排下才可行	40.0
劃一的標準工時制度已經可行	33.4
兩者皆不可行	13.2
不知道／很難說／其他	13.4
(樣本數)	(760)

附表七：對劃一標準工時時數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【此題只問附表四中回答「劃一標準工時可行」的受訪者】

	百分比
40 個小時或以下	31.9
41 至 44 個小時	31.9
45 至 48 個小時	26.0
49 個小時或以上	3.9
不知道／很難說／其他	6.3
(樣本數)	(254)

題目：「你認為每星期嘅標準工時應該訂立係邊個時數呢？」

附表八：對香港人工時長之看法（百分比）

	百分比
不同意	11.6
一半半	25.6
同意	59.1
不知道／很難說	3.7
(樣本數)	(761)

題目：「有意見認為，香港人嘅工時太長，你同唔同意呢個講法呢？」